

##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

经征询，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二个交易日内（2013 年 3 月 1、4 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自查，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尚在进行，同时正在申请发行公司债券。除上述事项，本公司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2、经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并承诺至少未来三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止目前并在可预见的未来三个月内（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六日